

資訊設備提醒事項

資通訊設備通用指引、規則、作法		
資安規範	說明	法規、指引、作法
禁用大陸廠牌	採購或使用資通訊產品，請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相關規定辦理。應於招標文件規定不允許大陸地區廠商及陸籍人士參與，並不得採購及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（含軟、硬體及服務）。	1. 資通安全管理法 2. 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_含投標須知範本_之資安檢核事項
建置、開發與維運資通系統相關	本市所轄學校屬於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之 D 級機關，不得自行或委外建置、開發與維運資通系統。	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
<p>政府採購法規解釋函令及相關函文、CNS 適用情形</p> <p>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/法令規章/本會相關解釋函令/<a href="#">政府採購法規解釋函令及相關函文</a></p> <p>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/政府採購/政府採購資訊/參考規範及指引/國際標準資料/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(BSMI)/主題網/<a href="#">國家標準(CNS)網路服務系統</a></p>		

品項	提醒事項	適用相關指引、規則、作法	出處
無人機		遙控無人機採購作業指引	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/政府採購/政府採購資訊/ <a href="#">參考規範及指引</a>
		飛航安全知識	<a href="#">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轉知文 PDF</a>
		遙控無人機空域查詢、學校常見問題	<a href="#">民用航空局網站</a> <a href="#">學校常見問題</a>
監視器、監控系統	<p>一、為維護校園安全，學校如有設置監錄系統，應指派專人(處室)負責管理、操作及維修，並須符合下列建置原則：</p> <p>(1)監錄系統禁止置於真實網路位址(public ip)。</p> <p>(2)系統管理者帳號禁止使用預設密碼。</p> <p>二、監視器設置部分，請學校注意下列事項：</p> <p>(一)監視錄影系統之設置管理及運用，應以維護校園安全為目的，並保護個人隱私。</p> <p>(二)每學期配合警方完成校園安全檢核工作，強化校園安全相關設備，減少安全死角。</p>	新北市教保服務機構	幼教科/ <a href="#">新北市幼兒教育資源網</a>
		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	<a href="#">校安室函文 PDF</a>
門禁系統	禁止置於真實網路位址(public ip)。		
廣播系統	禁止置於真實網路位址(public ip)。		
廣告牆.跑馬燈	禁止置於真實網路位址(public ip)。		